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9/12 中缝

10/11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常永杰、孟祥辉：本院受理刘丽伟诉你们二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北京阳光伟业无限建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侯云学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彭玉彬、赵茹南：本院受理牛淑芳诉你们二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3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杜文生：本院受理长春市众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张志：本院受理李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5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吉林省天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赵星雨：本院受理赵丽楠诉你们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王国会：本院受理原告徐景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其开庭传票，本案定于2020年12月22日上午九时开庭。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第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新疆新通集团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中，清算组对新疆新通集团公司破产前欠付职工的各项费用进行了清理，公示以及发放。截至目前，破产清算工作已基本结束，人民法院也裁定终结新疆新通集团公司的破产程序，但尚有部分职工未领取清算组已确认的相关费用。请下列职工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二个月内携带身份证原件前往乌鲁木齐市人民路183号兴亚大厦12楼(联系人：庄志萍，联系电话：2825218)领取债权分配款，逾期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管理人将分配款分配给其他债权人。

人员名单如下：蔡伟、戴广海、陈建林、陈新华、胡新林、库尔班、刘江、马晓全、王法国、陶平、熊发东、于春华、郭建新、朱成林、阿不都、艾尔肯吐尔逊、古丽、古丽阿依努尔、古枣热阿不都、胡艳丽、李洪臣、刘峰、马焕录、潘晓荣、吐外那依、吴立峰、吴运雄、小那依、牙合甫、依丽努尔哈斯木、依明努尔、易文建、俞志祥、张海峰、张建武、张忠光、阿力通古丽、阿不力孜艾山、艾尔肯、艾尼瓦尔、胡尔西旦、马秀兰、帕拉沙提，热合满.哈得尔、涂成斌、张汉民、陈欣彦、黄治明、马志平、巴依尔江、多里坤、范江斌、马卫清、苏建新、王平、吴伟宏、王素甫江、吐拉汗、杨丽萍、艾力阿不拉、邓勇、茹克亚、张世英、赵志刚、朱洪强、曹付豪、孙卫江、金雄山、王炳贤、张智明、刘川波、岳宽强、方军、张发明、赵双贤、刘吉祥、崔成光、余晖庆、王黄昌、张振江、徐文胜、陈荣军、郭守军、张继华、马强、马艳斌、马骁豪、张晓红、李永成、李佳恒、李建文、钟万年、邢相技、张普忠、王开录、赵海斌、吴生江、陆合礼、杜玉江、王新江、王发明、卫平、伊万全、赵生贵、刘建忠、阿布都、王志忠、韩正锋、赵亚忠、帕尔哈提、杨华乐、马吉江、沙德阿平里、姬战生、王建中、程祥景、王成立、魏职华、王忠、阿不拉江、李天双、石志彦、陈勇、于雷、吴忠义、王文学、李新强、冯作强、蒋春生、王斌、徐宇军，阿不都尼牙子、刘永山、张风标、俞斌、衡波、唐维江、陈安江，、王海群、甘疆川、帝东起，赵胜英、梁新、买何不热提、谭耀琴、陈燕平，阿米那，阿依古丽、张爱玲、陈江英、阿米娜、艾尼玩，卜唯宏、丁智哲，古丽努尔.吐甫(古力努尔·吐拉甫)、郭海滨、哈地什，李兵、李贵林、李洪武、李秀珍，李玉名，、李正军，梁正义，刘资，马建明，潘英，任强、施接宗，谭伟、唐胭胭，陶建华，汪玉江，王勇，王娟，王宏强，王吉强，吴小鹏、徐丽，、徐纪辉，王素甫江、张虎，张江平，张金林、张兰英，张青华，张世刚，张卫新，、赵光辉，赵双喜，赵宏武，赵克刚，赵新忠，周君，周民林，朱炳，朱革，朱红，马丽，赵晓琴，黄蝉娟，叶克全，聂春梅，买买提，马文龙，陈荣华，马新，苏静霞，王小萍，李慧妍，李小燕，刘金全，朱兵，孙宗民，李刚，玉山江，王德义，王德玉，余全，刘英莉，张锦，郭建新，董万平，杨光辉，陆金宝，赵宏建，张士英，冉奇，王升，王彦军，外力，陈郡清，董民，张丽，郭祥，朱少杰，吐尔逊，曾天武，陈玲，罗红萍，徐业铭，帕拉沙提，房树玲，薛跃平，俞志祥，许良，时劲松，唐士卫，姜新伟，李明生，王洁，陈学军，买买提米吉提，涂汉林，巴吐尔，潘陈，肖文成，王聚，徐继辉，陈琳，阿不力米提，周迎梅，陈华伟，张建梅，陈洁，陈兵，甘疆川，张彦强，熊发东，魏兵，张锦，李奎生，鲍映红，李洪臣，陈建军，薛正玉，陈宗涛，朱传斌，张钰，伍太敏，吴运庭，张维清，张海峰，骆勇，蒲红娟，王玉梅，谢磊，高岑，王壮，马晓全，古丽努尔，孙燕，王自新，刘玉辉，于洪涛，贺文斌，王燕，芦英，陈贺，陈小红，刘晓红，李云，帕提古力.克依木，扎克，阿不都米吉提，韩晓瑞，李广新，帕尔哈提·牙生，江振英，韦忠梅，杨宗兴，赵萍，阿不都热西提，阿斯卡尔，包宏伟，陈福胜，陈江文，陈忠道，崔文祥，高天文，郜明新，何丽，何睿，何新元，贾成瑞，金国江，国海强，李江，李凯，李云，李国辉，李继祖，李奎生，李新玲，刘伟，刘洪涛，刘金兰，卢翠英，马连章，马振元，南长新，秦秀梅，石磊，时爱兰，史兰英，侍中华，舒正琴，孙承英，陶建昌，王虹，王娟，王桂风，王国才，王庆华，王亚军，王志鸿，王忠友，魏青云，熊卫东，徐林海，徐永芳，许磊，薛艳，薛爱萍，闫学兰，杨淑珍，杨新成，杨延春，杨玉萍，尹维斌，于燕，于江华，于文革，余焕琴，俞志祥，喻芳，袁伟斌，张健，张桂花，张建美，赵丽智，阿孜古力玉苏甫，郭芝兰，李吉祥，沈梅香，王彩红，张九河，朱卫华，赵华。

新疆新通集团公司破产清算组

人民法院公告

刘飞：本院受理原告吾甫·沙吾尔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初604号

被告唐强，住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协兴镇兴盛街41号，公民身份号码：511602198501055591：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台康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唐强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由于被告唐强下落不明，所处地址不详，无法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廉政监督表，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诉讼提示，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组成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诉讼请求为：1、依法解除原被告签订的《模具制造合同》;2、依法判令被告退回原告模具款80000元并赔偿利息(利息从起诉之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归还之日止);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1年7月5日8时50分在本院东门二楼2号审判庭开庭审，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作缺席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何华荣：本院受理原告丁乐磊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要求你向原告支付货款，逾期付款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张志：本院受理李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彭继征、何英杰：本院受理原告梁红丽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要求你们偿还原告借款本金15万元及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吉林省天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赵星雨：本院受理赵丽楠诉你们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5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李新富：本院受理原告凌凯.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在本院小圩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高仕奎：本院受理原告张道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小圩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吉先才让：本院受理原告李智尖措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2321民初369号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第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2021)苏1283民初1759号

刘建国、戴建红：本院受理原告鲁杰元与被告刘建国、戴建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20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0)苏1283民初8384号

赵鑫铖：本院受理原告黄海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1283民初838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牟红福：本院受理庞声毕、庞万鸿、庞米荣、张顺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2民初23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李谦：本院受理原告郭龙印诉你为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根据法律规定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

(2021)浙0783民特296号　本院受理朱文仙申请宣告**杜林周**死亡一案。经查：杜林周，男，1971年10月25日出生，汉族，浙江省东阳市人，住浙江省东阳市南市街道后塘村237号，于1990年3月起下落不明。现发出寻人公告，希杜林周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有关人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一年，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

茅慧菲：本院受理原告金铭佳与被告茅慧菲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会人民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芜湖宝辰汽车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家港市大发汽车附件厂与被告芜湖宝辰汽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会人民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1778号　李传峰：本院受理原告庄召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323民初1778号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曾朝华：本院受理韦廷学与曾朝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牟红福：本院受理庞声毕、庞万鸿、庞米荣、张顺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2民初23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李谦：本院受理原告郭龙印诉你为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根据法律规定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

(2021)浙0783民特296号　本院受理朱文仙申请宣告**杜林周**死亡一案。经查：杜林周，男，1971年10月25日出生，汉族，浙江省东阳市人，住浙江省东阳市南市街道后塘村237号，于1990年3月起下落不明。现发出寻人公告，希杜林周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有关人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一年，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

茅慧菲：本院受理原告金铭佳与被告茅慧菲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2021)苏1283民初1759号

刘建国、戴建红：本院受理原告鲁杰元与被告刘建国、戴建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在本院第9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歙县人民法院

曾朝华：本院受理韦廷学与曾朝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冉先友、刘兴：本院受理邓华荣、杨付珍、邓华春、邓泽芬、邓跃美、邓华兵与冉先友、刘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1)黔2322民初51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皖1282民初1564号　闫蓓蓓：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1年6月25日下午14时30分在界首市人民法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界首市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1604号　王毓平：本院受理原告李顺琼诉被告王毓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200 000元，并以本金200 000元为基数，按月利率1%的标准支付从2019年7月1日起至付清日止期间的利息;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你无法直接送达，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会人民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滨海市人民法院

桑燕：本院受理桑三强与你、桑建国、郭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开庭传票等。桑三强要求：1、判令三被告偿还借款30000元，利息3600元与3000元(约定月2分，从2018年11月1日至2019年4月17日计5个月诉讼后接着计算)，合计3660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三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21年6月22日上午10点在安徽省阜阳监狱颍东监区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

卢武鸿：本院受理卢陈琦诉你网络购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115民初111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汪千文：本院受理龚榆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2321民初369号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第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2021)苏1283民初8384号

赵鑫铖：本院受理原告黄海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1283民初838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牟红福：本院受理庞声毕、庞万鸿、庞米荣、张顺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2民初23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李谦：本院受理原告郭龙印诉你为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根据法律规定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

(2021)浙0783民特296号　本院受理朱文仙申请宣告**杜林周**死亡一案。经查：杜林周，男，1971年10月25日出生，汉族，浙江省东阳市人，住浙江省东阳市南市街道后塘村237号，于1990年3月起下落不明。现发出寻人公告，希杜林周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有关人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一年，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

茅慧菲：本院受理原告金铭佳与被告茅慧菲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2021)苏1283民初1759号

刘建国、戴建红：本院受理原告鲁杰元与被告刘建国、戴建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歙县人民法院

曾朝华：本院受理韦廷学与曾朝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冉先友、刘兴：本院受理邓华荣、杨付珍、邓华春、邓泽芬、邓跃美、邓华兵与冉先友、刘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1)黔2322民初51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牟红福：本院受理庞声毕、庞万鸿、庞米荣、张顺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2民初23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皖1282民初1564号　闫蓓蓓：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

(2021)浙0783民特296号　本院受理朱文仙申请宣告**杜林周**死亡一案。经查：杜林周，男，1971年10月25日出生，汉族，浙江省东阳市人，住浙江省东阳市南市街道后塘村237号，于1990年3月起下落不明。现发出寻人公告，希杜林周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有关人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一年，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法院

茅慧菲：本院受理原告金铭佳与被告茅慧菲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下午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2021)苏1283民初1759号

刘建国、戴建红：本院受理原告鲁杰元与被告刘建国、戴建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歙县人民法院

曾朝华：本院受理韦廷学与曾朝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冉先友、刘兴：本院受理邓华荣、杨付珍、邓华春、邓泽芬、邓跃美、邓华兵与冉先友、刘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1)黔2322民初51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牟红福：本院受理庞声毕、庞万鸿、庞米荣、张顺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2民初23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州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中山万灵空调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河北纳森空调有限公司诉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121民初1455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催缴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返还原告预付款460500元、支付经济损失94111元(损失计算至2021年1月5日，自2021年1月6日起以46050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5倍继续计算至付清之日止)。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张宝奎：本院受理郭文娟诉你中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蘑菇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周广魁：本院受理(2021)内0783民初920号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扎兰屯支行诉周广魁，于明，于秀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求：一、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周广魁偿还借款本金60000元，及利息1403.83元，并支付逾期罚息185685元(暂计算至2021年2月3日)，合计79972.33元，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零六条的规定，向原告支付贷款金额5%的违约金3000元，并自2021年2月4日起按照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支付罚息至本息清偿完毕为止；二、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于明，于秀成对以上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零六条的规定，向原告支付贷款金额5%的违约金3000元，并自2021年2月4日起按照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支付罚息至本息清偿完毕为止；二、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于明，于秀成对以上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零六条的规定，被告于秀成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4000元，于明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2000元；四、判令本案所有被告承担原告因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抵押财产处置费，过户费、保险费、公正费用、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拍卖费用、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蘑菇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佟双双：本院受理(2021)内0783民初925号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扎兰屯支行诉佟双双、王忱、石永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求：一、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佟双双偿还双双、王忱、石永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求：一、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佟双双偿还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1332.47元，并支付逾期罚息1552254元(暂计算至2021年2月2日)，合计66855.01元，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零六条的规定，向原告支付贷款金额5%的违约金2500元，并自2021年2月3日起按照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支付罚息至本息清偿完毕为止；二、请求法院判令被告王忱、石永明对以上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零六条的规定，被告王忱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2000元；四、判令本案所有被告承担原告因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抵押财产处置费，过户费、保险费、公正费用、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拍卖费用、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蘑菇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周广魁：本院受理(2021)内0783民初920号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扎兰屯支行诉周广魁，于明，于秀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求：一、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周广魁偿还借款本金60000元，及利息1403.83元，并支付逾期罚息185685元(暂计算至2021年2月3日)，合计79972.33元，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零六条的规定，向原告支付贷款金额5%的违约金3000元，并自2021年2月4日起按照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支付罚息至本息清偿完毕为止；二、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于明，于秀成对以上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